

# 中共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## 中共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调整经开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相关成员的 通知

机关各部门、驻区各单位、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，妥善解决农村土地承包纠纷，维护农民土地承包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》等法律规定，并经工委农办研究，现对经开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）进行调整。并选举出新一届主任、副主任。

仲裁委员会人员如下：

主任：高春复 管委副主任

副主任：赵宝潭 社发局局长

委员：万 悅 社发局副局长

张小松 社发局工会副主席

刘向进 药马坊村党支部书记

陈国生 望海店村村民

马桂艳 董庄村村民

徐 静 北杨各庄村村民  
任树祥 河北沃律师事务所律师  
韩 燕 河北沃律师事务所律师

仲裁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社会发展局，为仲裁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主任：万 悅 社发局副局长  
副主任：吴志坚 政法委司法科科长  
王 剑 社发局农业农村科科长  
成员：毕仪瑶 李 莉 赵靖然

仲裁申请人、被申请人可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》；农业部、林业部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规则》规定，选择仲裁员组成仲裁庭。仲裁员名单如下：

吴志坚 政法委司法科科长  
杨 琨 城建委耕保科科长  
韩 东 经发局重点项目办主任  
王 剑 社发局农业农村科科长  
牛旭东 社发局农业农村科副科长  
马 然 信访局副局长  
周 凡 船厂路街道科员  
金宝昌 腾飞路街道科员  
任树祥 河北沃律师事务所律师  
韩 燕 河北沃律师事务所律师

邢 赫	河北沃律师事务所律师
陈国生	望海店村村民
马桂艳	董庄村村民
徐 静	北杨各庄村村民



